

十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及〔2022〕19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开放大学的学历教学业务运行监控及保障服务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学历教学业务运行监控及保障服务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教育软件发展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30人，营业收入为1329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102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教育软件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.12.25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